

省审计厅举办防范化解地方 政府债务风险审计专题培训

9月4日，省审计厅举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审计专题培训。培训采取“主会场+视频分会场”形式开至市、县两级审计机关，省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厅党组书记、厅长郝文杰作专题辅导授课。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部署要求，提升全省审计机关在地方政府债务审计方面的专业能力和实战水平。

培训指出，全省各级审计机关要从“国之大者”的高度深刻认识地方政府债务审计工作的重大意义。要清醒认识到，债务审计不是单纯的债务账目核查，而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决策部署的政治体检，是揭示风险隐患、维护经济安全的有力抓手。要坚决摒弃将债务审计等同于常规财政收支审计的片面认识，准确把握其在维护地方财政稳健运行、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独特职能定位。要深入践行“发展是政绩、化债也是政绩”的理念，在审计实践中坚持严控增量、化解存量，切实发挥审计在债务风险防控中的“探头”和“哨兵”作用。

培训要求，全省各级审计机关要将地方政府债务审计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实抓细，聚焦审计监督主责主业，做到精准发力、靶向施治。要注重发挥审计建设性作用，既要“查病”，更要“治已病、防未病”；既要形成震慑、管住当下，又要触动根本、见效长远。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要从健全体制、优化机制、完善制度等方面研究解决办法，推动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尤其对共性问题，要深入剖析体制机制障碍，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推动完善债务风险长效管控体系。

培训强调，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对审计干部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提出更高要求。全省审计机关要以此次培训为新起点，持续加强能力建设。要深学细研系列政策文件，精准把握隐性债务认定标准、化解路径和监管要求；要提升站位，在债务风险防范领域具备为省委、省政府提供专业意见建议的能力；要学用相长，将审计成果反哺实践，不断夯实专业根基，以过硬能力和高质量审计成果树立审计权威。